

主辦單位:經濟部工業局

智機產業化推動計畫

適用對象:依法辦理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，並有工廠登記證明文件之國內製造業者。

一、輔導經費：

每個案輔導計畫之政府輔導經費上限為新臺幣**100萬元**，政府輔導經費以個案總經費**60%**為上限，受輔導業者自籌款至少占個案總經費**40%**(含)以上，實際政府輔導經費由審查委員審定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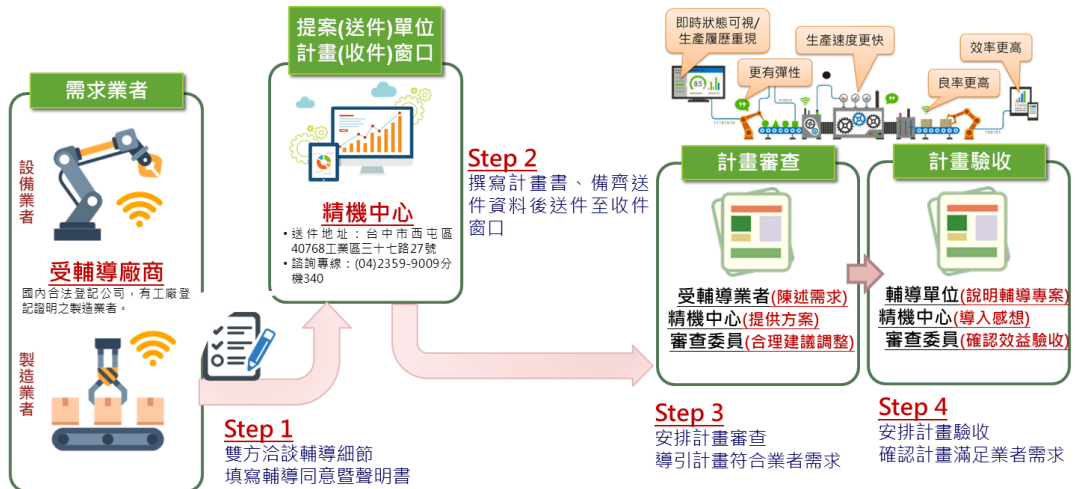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申請期間：

自**112/01/02**起受理申請。

三、執行期間：

112年1月~11月

四、申請方法：



五、諮詢窗口：(04)2359-9009分機331 王先生